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

第二十一屆第十次臨時會議事錄

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編印

一、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0 次臨時會議事錄

二、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10 點 30 分

三、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堂

四、出席代表：

劉 主席 國卿、王 副主席 俊超、易 代表 世朋、陳 代表 樹、
陳 代表 國展、陳 代表 大勝、張 代表 正在、張 代表 美芳、
陳 代表 世凱、林 代表 素珍、陳 代表 瑞鑣

計 11 名

五、列席：

1.鎮長 李玄在 2.主任秘書 陳世麟 3.民政課長 顏明亮 4.財政課長
盧秀民 5.建設課長 張均輔 6.社政課長 吳嫻媚 7.農業課長 謝俊偉 8.
行政室主任 鄭印男 9.幼兒園園長 陳燕姿 10.主計室主任 陳燕雲 11.
人事室主任 林佑進 12.政風室主任 林子筠 13.北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
公司經理 顏照晃 14.本會秘書 王百祥

計 14 名

六、主席：劉國卿

記錄：許月秋

七、主席致詞：

李鎮長、陳主秘、公所各位課室主管、王秘書及各位代表同仁、許組
員大家早，辛苦了，今天進入臨時會議程，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0 次臨時會，本席宣布正式開會，請進入下一個議程。

八、討論提案：

編 號：第 1 號議案 類 別：幼兒園

提案單位：北斗鎮公所 提案人：鎮長 李玄在

案 由：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教育部國教署 109 學年度補助公
立幼兒園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改制人事經費」新台幣 5
萬元整(收支併列)，俟 110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1 年度預算
編列時辦理轉正。

說 明：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09 年 8 月 31 日府教幼字第 1090311976
號函辦理。

二、因109學年度第1期國教署補助款，核撥金額為全年補助經費的60%為60萬元整，本案原納入預算為55萬元整，固增加5萬元補助經費，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

三、檢陳該函影本乙份。

辦 法：請 貴會惠予審議。

決 議：照原案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

九、主席：宣布散會。

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

主席：劉 國 卿

記錄：許 月 秋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1 2 月 1 6 日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蔡佳岑
電話：04-7531890
電子信箱：as4517@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北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10903119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表乙份，共1個電子檔 (0311976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109學年度補助貴公所所設公立幼兒園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改制相關人員經費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24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090097564號函辦理。
- 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自101年1月1日起施行，為協助各鄉（鎮、市）公所所設公立幼兒園依幼照法及相關子法之規定，配置足額教保服務人員、廚工、護理人員及職員等相關人力，以保障幼兒教保服務品質，爰109學年度補助各園相關人員人事經費之補助原則，說明如下：
 - （一）109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各園相關人員人事經費，以108學年度第2學期各幼兒園（含分班）實際招收幼生總人數為依據，依照下列級距補助全學年經費。說明如下：
 - 1、招收幼生數10人以下者，補助新臺幣（以下同）30萬元。
 - 2、招收幼生數11人至100人者，補助60萬元。



幼兒園 收文:109/08/31



D31090012504 有附件



- 3、招收幼生數101人至200人者，補助100萬元。
- 4、招收幼生數201人至250人者，補助120萬元。
- 5、招收幼生數251人至300人者，補助170萬元。
- 6、招收幼生數301人至350人者，補助220萬元。
- 7、招收幼生數351人至400人者，補助270萬元。
- 8、招收幼生數401人至450人者，補助320萬元。
- 9、招收幼生數451人至500人者，補助370萬元。
- 10、招收幼生數501人至800人者，補助420萬元。
- 11、招收幼生數801人以上者，補助520萬元。
- 12、考量幼兒園分班數較多者，其所增加之人事經費成本較多，是以，各鄉（鎮、市）立幼兒園有設立分班者，每1分班1學年再額外補助6萬元。

三、本案教育部國教署以108學年度第2學期各園實際招收幼生數為參據核定補助經費，如幼兒園108學年度第2學期實際招收幼生數之補助級距與原核定補助級距不同時，仍請依據108學年度第2學期各園實際招收幼生數之補助級距掣據請款。爰本府將以109年8月31日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之幼生資料，依前開補助級距向教育部國教署請款。另有關經費核定及掣據請款期程本府將另案函知。

四、本案補助經費採納入預算方式辦理，支用期限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

五、本案核定之補助經費，以支用於各鄉（鎮、市）立幼兒園之人事經費為限，如有支用於非幼兒園人力之情形，將刪除該項補助，並追繳經費。

六、本案110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



減，教育部國教署得重新核定補助額度，並依預算法第54條之規定辦理。

七、檢附補助經費核定表1份。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除外)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彰化縣109學年度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所辦公立幼兒園改制人事經費核定表

編號	鄉鎮	幼兒園名稱	實際招生數	依補助級距補助經費	分班數	每一分班 額外補助經費	全年 補助經費	第1期核撥金額 60%
1	彰化市	彰化縣彰化市立幼兒園	294	1,700,000	1	60,000	1,760,000	1,056,000
2	芬園鄉	彰化縣芬園鄉立幼兒園	201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3	花壇鄉	彰化縣花壇鄉立幼兒園	169	1,000,000	3	180,000	1,180,000	708,000
4	秀水鄉	彰化縣秀水鄉立幼兒園	366	2,700,000	0	0	2,700,000	1,620,000
5	鹿港鎮	彰化縣鹿港鎮立幼兒園	371	2,700,000	0	0	2,700,000	1,620,000
6	福興鄉	彰化縣福興鄉立幼兒園	339	2,200,000	1	60,000	2,260,000	1,356,000
7	線西鄉	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	233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8	和美鎮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	370	2,700,000	3	180,000	2,880,000	1,728,000
9	伸港鄉	彰化縣伸港鄉立幼兒園	309	2,200,000	0	0	2,200,000	1,320,000
10	員林市	彰化縣員林市立幼兒園	435	3,200,000	4	240,000	3,440,000	2,064,000
11	社頭鄉	彰化縣社頭鄉立幼兒園	347	2,200,000	1	60,000	2,260,000	1,356,000
12	永靖鄉	彰化縣永靖鄉立幼兒園	129	1,000,000	0	0	1,000,000	600,000
13	埔心鄉	彰化縣埔心鄉立幼兒園	277	1,700,000	0	0	1,700,000	1,020,000
14	溪湖鎮	彰化縣溪湖鎮立幼兒園	227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15	大村鄉	彰化縣大村鄉立幼兒園	222	1,200,000	6	360,000	1,560,000	936,000
16	埔鹽鄉	彰化縣埔鹽鄉立幼兒園	309	2,200,000	0	0	2,200,000	1,320,000
17	田中鎮	彰化縣田中鎮立幼兒園	231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18	北斗鎮	彰化縣北斗鎮立幼兒園	194	1,000,000	0	0	1,000,000	600,000
19	田尾鄉	彰化縣田尾鄉立幼兒園	217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20	埤頭鄉	彰化縣埤頭鄉立幼兒園	150	1,000,000	0	0	1,000,000	600,000
21	溪州鄉	彰化縣溪州鄉立幼兒園	188	1,000,000	9	540,000	1,540,000	924,000
22	竹塘鄉	彰化縣竹塘鄉立幼兒園	120	1,000,000	0	0	1,000,000	600,000
23	二林鎮	彰化縣二林鎮立幼兒園	203	1,200,000	0	0	1,200,000	720,000
24	大城鄉	彰化縣大城鄉立幼兒園	38	600,000	3	180,000	780,000	468,000
25	二水鄉	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	145	1,000,000	0	0	1,000,000	600,000
合計			6,084		37	1,860,000	41,360,000	24,816,000